

## 附件 1

# 职业病诊断机构申请备案设备（仪器）配置条件

职业病诊断基本设备（仪器）要求		开展职业病诊断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应当配备常规检验、检查等设备，如血细胞分析仪、尿液分析仪、生化分析仪、X光摄片机、心电图机、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等。
各职业病类别需配备的设备（仪器）要求	职业性尘肺病及其他呼吸系统疾病诊断	需配备高千伏 X 射线机或数字 X 射线机（符合 GBZ 70《职业性尘肺病的诊断》中规定的技术要求）、肺功能仪、三联观片灯箱等，条件允许可配备计算机体层 X 线摄影（CT）机。
	职业性耳鼻喉口腔疾病诊断	应当配备符合 GB/T 7341.1 要求的纯音电测听仪、声导抗仪、隔音测听室，有条件的应当配备脑干诱发电位测听仪、口腔综合治疗台（牙科诊床）、口腔 X 线牙片机。
	职业性化学中毒诊断	应当配备原子吸收/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、离子选择电极、测汞仪、氟电极等；开展有机溶剂中毒等诊断的应配有气相色谱仪、神经电图机等。条件允许可配备锌卟啉仪、计算机体层 X 线摄影（CT）机、核磁共振（MRI）机。
	物理因素所致职业病诊断	需配备视力计、视野计、色觉图谱等眼科基本检查仪器，X 射线摄片机（符合长骨、大关节 X 射线摄片检查的要求）、皮温计。条件允许可配备神经电图机。
	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	需建立辐射遗传细胞学实验室，具备染色体畸变分析及微核分析能力，有可行的光学显微镜、恒温培养箱、净化工作台、高压蒸汽灭菌器、电热鼓风干燥箱、水平式普通离心机、恒温水槽或水浴锅等。
设备（仪器）的计量检定要求		有计量检定规程的仪器设备，应定期进行计量检定，并贴有明显标志；无计量检定规程的仪器设备，应自行编制校验和检验的资料。
设备（仪器）的使用、维修保养要求		建立健全仪器设备的使用、维修保养档案。仪器设备档案内容至少包括：购置申请、招标文件、验收材料、有效的检定证书、作业指导书，使用、维护、维修记录，自校记录及期间核查等资料。仪器设备的放置妥当，温度、湿度等环境条件适宜，精密仪器和加热设备隔离放置等内容。